

河南天邦菌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河南天邦菌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8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已于10日前通过电话方式通知各位董事，应到董事5人，实到董事5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张东生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河南天邦菌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如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《公司向上海云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》

议案内容：1、与会董事同意本公司与上海云城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“YCHZ-2017-075-A”的《租赁物买卖合同》、“YCHZ-2017-075-B”的《融资租赁合同（售后回租）》。

2、与会董事已经阅读并完全了解同意上述《租赁物买卖合同》、《融资租赁合同（售后回租）》项下的全部内容。

3、本决议真实有效，会议的召集程序、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是符合本公司章程、法律、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规定的。本决议一经做出，便具有

不可撤销性。如届时因本决议的会议召集程序、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而引发的任何纠纷，均由本公司自行承担全部的责任，而不影响公司在该《融资租赁合同（售后回租）》项下的全部责任与义务以及与会董事在本决议项下的义务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南天邦菌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天邦菌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8 月 22 日